# 微腐败自查报告精选4篇

来源：网络 作者：明月清风 更新时间：2024-06-19

*自查报告是一个单位或部门在一定的时间段内对执行某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的一种自我检查方式的报告文体。以下是小编整理的微腐败自查报告精选四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篇一】微腐败自查报告　　根据县纪委《〈关于切实解决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四风和...*

自查报告是一个单位或部门在一定的时间段内对执行某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的一种自我检查方式的报告文体。以下是小编整理的微腐败自查报告精选四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篇一】微腐败自查报告**

　　根据县纪委《〈关于切实解决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四风和腐败问题的实施方案〉的通知》(\_纪发〔20\_\_〕\_号)文件要求，我局高度重视，积极按照文件要求进行自查工作，做到深刻剖析、切实整改，推动建章立制，着力源头防范。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成立由局长王宇雄任组长，纪检书记张仁海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解决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四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组，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全体审计干部积极参与各项专项整治的工作格局，建立起由分管领导、各股室负责人和具体工作经办人构成的责任体系，加大责任追究力度，确保责任到人。

利用观看四风问题相关警示视频、制作解决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四风和腐败问题宣传展板、张贴相关法律法规宣传资料、在局网站开辟专栏等方式加强对解决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四风和腐败问题的宣传力度。在8月17日召开全局干部大会，向全体审计干部传达《关于切实解决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四风和腐败问题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的文件精神。

　　针对文件要求的9个方面在我局开展自查自纠工作。结合我局实际情况，着重针对审计监管和审计执纪执法的违法违纪问题进行了检查。在纪委打虎拍蝇的高压态势下，全局审计干部廉洁自律意识进一步增强，目前未发现违纪违法现象。

　　结合《关于切实解决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四风和腐败问题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的文件精神，制定出了符合我局实际情况的《审计局关于切实解决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四风和腐败问题的实施方案》;建立起检查督查机制，切实加强对专项整治工作的督导;畅通信访举报投诉渠道;将解决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四风和腐败问题工作的完成情况纳入年终目标考核;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专项整治和监管的长效机制。

**【篇二】微腐败自查报告**

　　为切实解决困难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推动党员干部作风纪律建设走深走实，根据省市统一安排部署，目前，宜昌市民政局已启动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

　　4月23日，宜昌市民政局举办2024年全市社会救助工作培训班，各县市区民政局、乡镇(街道)分管领导和救助干部共300余人参训。会上，宜昌市民政局党组书记、局长杨青山针对2024年社会救助重点工作、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同时，各县市区民政部门陆续召开动员部署会，确保专项整治工作落实落地。

　　结合专项整治重点，各县市区民政部门重点对兜底保障过程中救助不及时、不精准和管理不规范等问题开展自查自纠。全市利用大数据平台，对已享受社会救助在册对象收入、财产、生存状况等开展每月集中核对，对已超过政策标准或已死亡的及时入户核实，动态取消，确保政策执行到位。同时，开展专项自查自纠，于4月份开始在全市范围内启动困难对象年度核查工作，结合纪委大数据比对、在册对象动态监测预警，对所有问题线索逐一核实，所有对象100%入户核实。

　　建立了完善的社会救助投诉举报核查制度，在民政官网、乡镇(街办)公开公示栏等地都公布了社会救助投诉举报电话，畅通了投诉举报渠道，让社会救助工作接受广大群众的监督，充分发挥社会监督的重要作用。同时，聘请第三方对县市区社会救助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绩效评估，每月不定期对在册社会救助对象进行电话抽访，重点抽查救助资金发放情况、政策落实情况等，确保救助对象真正受益。

**【篇三】微腐败自查报告**

　　按照区委在全区范围内开展的“微腐败”专项整治的要求，我主动积极认真的参加，现自查自纠如下。

　　我切实查找了三个方面的突出问题，一是对“微腐败”的警醒意识不强，“微腐败”离我远，其实这是一种错误想法；二是只满足于做好自己事；三是缺乏大局意识，对“微腐败”不想去搭理，其实这是自律意识不强，监督作用发挥不够的表现。

　　“微腐败”事关政治生态环境，事关廉洁政府建设，事关党在人民心中的形象，必须高度警醒，务必搞好整改。一要增强“微腐败”意识，认识其危害性。特别是在群众中的不良影响，思想上要高度重视；二要进一步落实党中央“八项规定”和关于反对浪费的有关规定，做到作风朴实、生活节俭；三要坚定立场，坚决抵制各种不良表现，拒绝不良诱惑；四要以廉洁纪律和“一岗双责”从严要求自己，从源头上防止“微腐败”发生，做到“为民、务实、清廉”，发挥干部作用，树立良好的形象。

　　我认真学习\*\*\*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努力消化上级纪委特别是区纪委关于“微腐败”专项整治要求，做到要求明确，头脑清醒，深化对专项治理重要性必要性的认识，积极参加治理活动，落实具体要求，从思想上绷紧弦，做好本职工作，履职尽责。

**【篇四】微腐败自查报告**

　　20\*\*\*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和县纪委的关心支持下，按照县纪委的文件要求，我镇高度重视、周密部署、深入开展反腐倡廉建设相关工作，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现根据《关于开展20\*\*\*年度反腐倡廉建设检查考核工作的通知》（社惩防办文〔20\*\*\*〕2号）的文件要求，为配合好县纪委进一步推进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各项工作任务的落实，我镇对本乡镇本单位执行反腐倡廉建设和反腐倡廉建设重点工作的情况展开了严密的自查工作。现把自查工作汇报如下：

　　（一）党政领导班子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职责情况

　　1、传达贯彻了市、县党风廉政建设精神。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组织党政领导班子、镇全体党员、干部及各主要领导等认真传达学习，并对我镇的反腐倡廉建设工作做了安排部署，要求与会人员要认真抓好进一步的传达学习和贯彻落实。

　　2、结合本镇实际，细化分解目标。年中，根据我镇人员及岗位变动等情况，镇党委及时对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了专门的研究安排布置，调整充实了我镇反腐倡廉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大冯营镇党风廉政建设和反工作目标，层层签订了《大冯营镇20\*\*\*年度党风廉政建设目标任务书》，并公开了各班子成员党风廉政建设岗位职责，按照县委部署分工牵头落实反腐倡廉建设，以加强对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领导。同时，制定和下发了《关于调整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和相关工作任务分解方案，明确全镇党风廉政建设和反斗争各项工作任务，分解到各个班子领导、各部门负责人、各站所负责人以及村委会负责人，落实到个人。

　　3、党政主要领导高度重视信访案件的查办工作。对上级交办的信访件及群众反映强列的问题，及时召开会议和组织力量落实，实行领导包案，责任到人，全力化解社会矛盾，确保农村社会稳定。

　　4、党政主要领导经常深入基层，到村委会、站所了解工作情况，帮助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并定期抽时间同班子成员和负责人进行廉政谈话，要求领导干部要廉洁干事，做清正廉洁的表率，特别是要管好配偶、子女和身边的工作人员，不准插手、干预、参与工程招投标等。

　　5、年中，镇主要领导专题听取了上半年班子成员落实反腐倡廉建设的情况汇报，会上镇主要领导对上半年班子成员落实反腐倡廉建设的情况表示满意，并就存在的不足提出了具体的整改要求。

　　（二）党政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职责情况

　　1、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根据工作分工，认真抓好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镇党风廉政建设大会召开后，各班子成员召集分管联系部门负责人认真研究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的具体措施，要求认真履行好“一岗双责”，把反腐倡廉建设的落实与部门工作紧密结合起来，一起安排、一起落实、一起考核，相互推动。

　　2、领导班子其他成员经常深入到分管的部门、站所和分包村委会检查指导反腐倡廉建设的落实情况，发现有违纪违规的苗头，及时打招呼予以制止，防患于未然。

　　3、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坚持每半年一次同分管的部门、站所和联系村委会负责人进行一次廉政谈话，严格教育管理好配偶、子女和身边的工作人员，做到反腐倡廉教育警钟长鸣，增强其拒腐防变的能力。

　　4、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利用政府、村委会、站所集中开大会的时间，深入实地为党员干部开展党风党纪、遵纪守法的学习教育活动，增强和提高党员干部的廉洁从政意识。

　　5、积极协助和支持对违纪违法案件的查处。发现分管下属负责人存在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的问题及时报告，及时进行谈话或向组织提出调查的建议，做到不压案、不护短、不包庇。

　　（一）执行党的政治纪律情况

　　1、加强纪律教育。镇党委、政府要求镇全体党员干部职工、各村委会干部要认真学习党的基本理论，加强党性锻炼，提高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在大是大非面前始终保持坚定的政治信念和清醒的政治头脑，在复杂斗争和突发事件中始终站稳政治立场。同时要求全镇党员干部要严格遵守党的章程和党内法规，模范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对党的决议和政策如有不同意见，要在坚决执行的前提下，通过正常渠道向上级党组织反映。

　　2、加强监督检查。镇党委、政府加强了对正面舆论引导，镇纪委加强了对党的政治纪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坚决维护党的政治纪律的严肃性，对违反政治纪律的，及时给与批评教育或组织处理；造成严重后果的，依纪依法严厉惩处。至目前，我镇未发现一例典型案件。

　　（二）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情况

　　1、加强教育引导。为保证我镇领导干部切实加强对《廉政准则》等党纪法规、党风廉政建设有关文件和领导讲话精神的学习，我镇建立了《大冯营镇党风廉政建设教育学习制度》，开展专题学习会1次。通过专题学习，领导干部特别是新任职领导干部均能做到严于律已、以身作则、带头遵守和严格执行《廉洁准则》，我镇各领导干部在本年内均没有出现违纪违法问题。并严格对照《省委关于加强领导班子建设若干问题的决定》，督促领导干部落实定期下基层、下访等制度。

　　2、从严开展治理工作。我镇认真贯彻落实严禁公款“大吃大喝”的若干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预算规模。依照要求，严格执行津贴、补贴发放制度，严格按规定选拔任用干部。

　　3、加强对领导干部的\"监督。我镇整合信访力量、明确信访职责、创新信访方式，结合综治办接访群众、镇驻村工作组进村入户下访和领导班子定期接访等形式，大力强化了我镇领导干部涉及廉洁履职方面的信访举报受理信访工作，有效扩大了信访举报受理的覆盖面，从而加强对领导干部的监督。

　　（三）推进基层党风廉政建设情况

　　认真学习和贯彻落实《农村基层干部廉洁履行职责若干规定（试行）》切实加强对农村基层干部的教育、管理和监督，组织镇、村两级干部专门学习培训1次，151人参加，征求到意见5条，形成专题自查报告1份、制定工作报告1份。进一步完善农村党风廉政信息公开平台，按要求做到有协调工作机构，有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平台信息收集、发布工作，确保公开内容全面、准确，更新及时。同时认真开展农村集体“三资”清理，有机构、方案、台账，建立和完善相关监督管理制度，档案资料齐备。

　　（四）开展党务公开工作情况

　　通过政务公开平台和镇、村宣传栏等方式为载体建立健全村务公开制度，积极推进农村基层党务公开、乡镇政务公开、村务公开，推进财政预算、公共资源配置、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的信息公开，保证群众了解详情，发挥监督员的作用。

　　（五）推进惩防体系建设情况

　　切实抓好县党风廉政风险防控、农村基层干部廉洁履行职责、纪律教育学习活动等重点工作的贯彻落实，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推进廉政风险防控工作的通知》《社旗县学习贯彻实施方案》等规定，细化划分工作，明确了具体工作任务，责任到人。

　　（六）推进廉政风险防控工作情况

　　根据县党风廉政建设的相关精神，结合实际有针对性地修改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6月20日，镇党委、政府及时与16个村委会、18个镇直单位签定了《大冯营镇20\*\*\*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

　　我镇切实开展廉政风险防控工作，认真抓好干部的预防工作，专门成立了廉政风险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了专题会议2次、专题学习教育会议2次，制定了《大冯营镇廉政风险防控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和完善各项工作制度5条，深入查找、修正廉政风险点，认真做好了预警信息收集、处置、考评工作，按照“有机构、有台账，有总结”的规定开展归档工作。全镇合计有69人参加了廉政风险排查，其中科级干部12人，村干部68人；共有20个岗位开展了廉政风险排查，查找出廉政风险点100个。

　　（七）深入治理干部廉洁自律方面的突出问题情况

　　我镇党委、政府认真贯彻落实《廉政准则》，把《廉政准则》的宣传教育和培训学习工作整合到日常工作中，引导领导干部、职工做到严于律已、以身作则、遵守和严格执行《廉洁准则》。同时，我镇强化领导干部违法违纪处理力度，特别对我镇群众举报的领导干部作风粗暴、吃拿卡要、欺压群众、奢侈浪费、等问题进行重点检查查处。

　　20\*\*\*年，我镇严格按照反腐倡廉建设和反腐倡廉相关要求做了很多工作，但在履行中还存在一些问题：

　　一是对党员干部的宣传教育工作做的不够全面深入，督促检查还有待加强；

　　二是部分制度贯彻还不到位，资料收集不够齐全完整；

　　三是挖掘信息资源力度不够；

　　四是廉政文化建设的推进成效不够明显；

　　五是工作按步就搬的多，开拓创新力度不够。

　　在今年的工作中，对存在的不足和问题我们将努力加以克服和完善，严格按照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相关精神，对照签订的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进一步抓好贯彻落实，查缺补漏，认真总结，迎难而上，进一步加大各项工作力度，努力把全镇的党风廉政建设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